持证准用指标出让方需提交资料清单

|  |  |  |
| --- | --- | --- |
| 农交所委托  申请资料  （格式样表） | 1. 《建设用地指标交易委托合同原件》；  2. 成都市建设用地指标转让申请书；  3. 成都市建设用地指标转让承诺书。 | |
| 流转主体资格证明材料 | 法人及其他组织 | 1.营业执照和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复印件（已办“三证合一”的，提供“三证合一”副本复印件）。  2.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3.委托代理书、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4.公司章程及经全体股东签字（签章）确认的股东决议（无法提供股东会决议的全民所有制企业，须提供出资单位和上级主管部门的书面确认意见）; |
| 其他材料 | 1.成都市建设用地指标证书原件、复印件；  2.项目验收合格证、立项批文复印件；  3.区（市）县国土资源部门关于指标登记的请示；  4.区（市）县人民政府关于指标登记事宜的报告；  5.指标处置决议及其相关附件；  6.成都农交所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料。  成都各区（市）县乡镇人民政府和土地储备中心委托转让其指标的还需提交区（市）县人民政府和国土资源部门出具的关于指标从未报征使用的承诺函。  成都市土地储备中心持有指标提供《建设用地指标证书》。 | |

成都农村产权交易所“持证准用”建设用地指标转让

申请书

成都农村产权交易所有限责任公司：

经认真审阅贵所《“持证准用”建设用地指标交易规则（暂行）》后，我单位对规则的各项条款无异议。

我单位申请将登记在我单位名下编号为建指字第〔 〕 号，面积为 亩的“持证准用”建设用地指标，申请以 ¥30万元/亩（大写：人民币叁拾万元每亩）的挂牌价在贵所进行挂牌转让。

申请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单位地址：

年 月 日

成都市建设用地指标交易转让承诺书

成都农村产权交易所：

根据已收到的《成都市建设用地指标交易购买文件》，本转让方认可文件中约定的条件转让建设用地指标，并承诺如下：

1、本转让方对所提供文件材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合法性负责；

2、同意以挂牌转让、定价销售的方式进行交易；

3、本转让方同意在成功转让后，由组织人与受让方签署《成交确认书》，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4、本转让方承诺在转让过程中所获取的信息承担保密的责任和义务；

5、本转让方承诺对因地震、火灾、水灾、战争等不可抗力因素以及设备故障、停电等突发事故所产生的不可预测或不可控制因素造成的损失，成都农村产权交易所不承担任何经济和法律责任。

本承诺书为不可撤销之承诺。特此承诺。

转 让 方（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日 期：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成都农村产权交易所：**

兹 证 明 ，身份证号为 ，性别： ，职务为 ，电话为: ，为我单位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单位名称（盖章）：

年 月 日

**授权委托书**

**成都农村产权交易所：**

现委派 共 人到贵所办理我单位/公司通过“ 项目”取得的 亩“持证准用”建设用地指标挂牌转让事宜。授权其代表本申请方在该宗项目挂牌转让过程中填写《成都市建设用地指标转让申请书》、《成都市建设用地指标交易转让承诺书》、《建设用地指标交易委托合同》等具有法律意义的交易文件。

本申请方对其在贵所参与建设用地指标转让活动的一切行为承担经济和法律责任。

附授权代表情况：

姓名： 年龄： 性别： 职务：

身份证号：

办公电话： 移动电话：

转让方（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日 期：

**建设用地指标交易委托合同**

**转让标的名称**： 公司 亩“持证准用”建设用地指标（建指字﹝ ﹞ 号） **年 月**

**转让标的：** 公司 亩“持证准用”建设用地指标（建指字﹝ ﹞ 号）

**委托方**（甲方）**：**

住所：

法定代表人： 电话：

**受托方**（乙方）**：成都农村产权交易所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成都市高新区天府四街300号财智中心2栋B座

法定代表人： 电话：

根据建设用地指标交易的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的规定，为保证建设用地指标在转让中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使建设用地指标转让行为规范有序，合法有效，甲、乙双方本着平等的原则，经双方友好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委托事项**

甲方委托乙方将其通过实施“ 项目”取得的 亩“持证准用”建设用地指标（建指字﹝ ﹞ 号）（以下简称转让标的）在乙方公开挂牌转让。

**第二条 委托期限**

本合同有效期为项目挂牌至当次挂牌项目交易完成。

**第三条 双方的权利、义务**

（一）甲、乙双方共同的权利和义务

1、甲、乙双方应遵守建设用地指标交易的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乙方建设用地指标交易规则、交易程序等，并自觉接受政府有关主管部门的监管和指导;

2、甲、乙双方均应就委托事项所提供的相关材料承担保密的义务（按政策法规规定需对外公开披露的内容及向同意保密条款约束的律师及顾问披露除外）。

（二）甲方的义务

1、甲方应根据乙方建设用地指标交易规则、交易程序及相关文件的要求，向乙方及时、完整地提供乙方为完成委托事项所要求的全部文件材料原件及复印件。甲方提供文件材料为复印件的，应加盖甲方公章，并注明复印件与原件一致。甲方应对所提供文件材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合法性负全责。否则，甲方应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

2、甲方保证其对转让标的依法享有完整转让权。转让标的有瑕疵的，甲方应明示该瑕疵并提供有关说明、处理方案，甲方披露不实或披露不全的，相关不利后果由甲方自行承担。甲方有义务对转让标的进行展示并回复相关咨询；

3、甲方保证其委托乙方处理本合同所述委托事项获得有权机构的批准或授权；

4、甲方保证按乙方的交易规则、交易程序完成交易。甲方负责对其设定的意向受让方资格和受让条件进行解释和说明，并承担相应责任；

5、甲方应依法自行与受让方办理建设用地指标权属变更所需的审批、登记等相关法律手续，并依法交纳有关费用。

6、甲方在委托乙方交易期间，不得恶意影响或扰乱乙方的工作秩序，影响交易公开、公平、公正进行。

（三）乙方的义务

1、向甲方提供有关法律、法规、政策及交易规则、交易程序的咨询服务；

2、协助甲方填写《建设用地指标转让申请书》；

3、依法对交易主体、交易条件及相关材料进行形式审核；

4、根据建设用地指标交易的具体情况，征集意向受让方；

5、按乙方建设用地指标交易规则、交易程序的规定，受甲方委托对外发布指标转让公告、负责意向受让方的报名登记、提供交易场所及相关配套设施、组织交易活动、负责建设用地指标交易价款结算。

6、其他双方商定的服务事项。

**第四条 委托挂牌价格**

委托挂牌价格，由甲、乙双方根据订立合同时的实际情况，按以下第 三 种方式确定：

（一）转让标的评估报告已经备案或核准的，甲方委托乙方以人民币 / 万元挂牌交易。

（二）转让标的评估报告尚未备案或核准的，具体挂牌价格由甲方报相关批准机构批准后决定。

（三）转让标的未做评估的，甲方委托乙方以人民币30万元/亩定价挂牌交易。若遇指标交易业务主管部门对建设用地指标交易规则有新的要求时，甲方应按照新的要求进行交易并重新申请交易挂牌价格。

**第五条 费用及支付时间**

（一）公告费

指标转让的公告费用由甲方承担，甲方应在委托乙方发布指标转让公告前将公告费 / 元一次性汇入相关媒体指定账户。

变更指标转让公告重新公告的，甲方应在重新公告前再行支付公告费用。

（二）转让标的成功转让后的交易服务费

乙方按转让标的实际成交总金额的0.5%向标的受让方收取交易服务费。

（三）其他费用

需向任何第三方支付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审计、评估、权证变更等相关费用，由甲方自行承担。

**第六条 结算事宜**

（一）交易资金应通过乙方专门设立的交易结算账户进行结算。

（二）受甲方委托，乙方与受让方签订《成交确认书》后，受让方交纳的交易预付款扣除受让方应向乙方支付的交易服务费后剩余的交易预付款转为甲方向受让方收取的转让价款，尾款由受让方补足。

（三）乙方确认受让方将全部转让价款划至乙方交易结算账户，在受让方取得建设用地指标证书，且甲方向受让方开具正式收款凭证并提交转款申请后，乙方在3个工作日内将该转让价款递交银行进行划转。

账户信息：

账号名称：

开户银行：

账 号：

**第七条 合同的违约责任**

（一）甲方应严格遵守乙方建设用地指标交易规则和交易程序的规定和本合同的约定。若违反乙方建设用地指标交易规则、交易程序和本合同，违约方应承担违约责任。

（二）甲、乙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的约定，给对方造成损失的，应由违约方承担赔偿，赔偿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守约方为履行本合同支出的一切合理的费用以及守约方根据本合同为实现自己的请求而发生的诉讼费、律师费、差旅费等一切合理费用。

**第八条 管辖与争议处理**

（一）本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进行解释。

（二）合同双方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应本着友好合作的原则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应依法向乙方住所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九条 合同的变更和解除**

（一）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可以书面形式对本合同条款进行变更。任何一方不得单方面变更本合同条款。

（二）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可以解除本合同。任何一方单方面解除本合同的，应承担由此而给对方造成的损失。

**第十条 合同的生效与终止**

（一）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二）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本合同终止：

1、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终止；

2、批准机构批准决定终止交易并书面通知乙方；

3、人民法院裁定终止交易。

**第十一条 其他事项**

具有下列情形之一即为本合同所称“转让标的成功转让”：

（一）指标挂牌交易成功。

（二） /

**第十二条 其他约定**

（一）本合同未尽事项，由甲、乙双方协商议定，签订补充合同，补充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二）本合同一式2份，双方各持1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委托人（甲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受托人（乙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签约时间：

签约地点：

受让方需交材料清单

|  |  |  |
| --- | --- | --- |
| 农交所委托申请资料  （格式样表） | 1.交易申请书；  2.指标价款缴纳凭证及交易服务费进账单；  3.其他需要提交的材料。 | |
| 流转主体资格证明材料 | 法人及其他组织 | 1.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副本复印件或营业执照；  2.法人有效身份证明复印件、法人身份证明书，如需委托授权他人办理，还需提交授权委托书、受委托人有效身份证明复印件； |
| 其他材料 | 1.《成都市挂牌（拍卖）出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成交确认书》复印件；  2.服务费发生代缴行为的，还需提交《代缴服务费情况说明》；  3.需开具增值税发票或普通发票的应提供《开票信息》及一般纳税人证明； | |

交易申请书

成都农村产权交易所有限责任公司：

经认真阅读《成都市国土资源局关于完善建设用地指标交易制度促进农村土地综合整治的实施意见》（成国土资发﹝2011﹞80号）及贵所交易须知后，我方已理解该文件及须知的规定，并愿意遵守该文件的要求和规定，对交易指标公告、须知等无异议。

我方申请交易 亩建设用地指标，单价为 （万元/亩），愿意支付本次交易的指标价款人民币 元（大写： ）和交易服务费人民币 元（大写： ）在支付上述价款后，按照贵所规定的交易时间申请交易。

如通过贵所购得，我方承诺：

1、签订《成交确认书》；

2、如我方违反上述规定，按照所付款的10%承担违约金责任，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

**注意：成都农村产权交易所非建设用地指标交易的卖方，只是提供交易服务的中介方；成都农村产权交易所在建设用地指标交易只收取了交易服务费，社会指标价款是由买卖双方共同委托成都农村产权交易所代收并支付给卖方；市土地储备中心指标价款是由受让方项目所在地税务机关征收；建设用地指标交易的交易确认函一旦出具，买卖双方的任何纠纷与成都农村产权交易所无关，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成都农村产权交易所退还交易服务费。**

申请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成都农村产权交易所：**

兹 证 明 ，身份证号为 ，性别： ，职务为 ，电话为: ，为我单位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单位名称（盖章）：

年 月 日

授权委托书

成都农村产权交易所有限责任公司：

现委派 共 人参加贵所于 年 月 日组织的成都市建设用地指标挂牌转让活动。授权其代表本交易方在交易建设用地指标过程中签署《授权书》、《交易申请书》、《成交确认书》及履行其他与交易活动有关的行为，签署与交易活动有关的其他文件。本交易方对其在贵所参与指标交易的一切行为承担经济和法律责任。

附授权代表信息：

姓名：\_\_\_\_\_\_\_\_\_\_\_\_\_\_\_年龄：\_\_\_\_\_\_\_\_\_\_\_\_\_\_\_性别：\_\_\_\_\_\_\_\_\_\_\_\_\_

身份证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职务：

通讯地址：

电话：\_\_\_\_\_\_\_\_\_\_\_\_\_移动电话：\_\_\_\_\_\_\_\_\_\_\_\_\_ 邮编：\_\_\_\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_\_\_\_

姓名：\_\_\_\_\_\_\_\_\_\_\_\_\_\_\_年龄：\_\_\_\_\_\_\_\_\_\_\_\_\_\_\_性别：\_\_\_\_\_\_\_\_\_\_\_\_\_

身份证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职务：\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通讯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移动电话：\_\_\_\_\_\_\_\_\_\_\_\_\_ 邮编：\_\_\_\_\_\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_\_\_\_

交易方（签章）：\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章）：\_\_\_\_\_\_\_\_\_\_\_\_\_\_\_\_\_

日 期：\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代缴服务费情况说明

成都农村产权交易所有限责任公司：

（填写购买指标公司）拟于 年 月 日参加贵所的建设用地指标交易，拟交易 亩指标。按相关规定，该公司须缴纳交易服务费¥ 元（大写人民币 ），我公司自愿代该公司缴纳上述全部款项，为此我公司向贵所郑重承诺：

1、我公司自愿代 （填写购买指标公司）缴纳指上述款项，**相关票据开给该公司**，由此而产生的债权债务与贵所没有任何法律关系；

2、如购得建设用地指标后，该公司与我公司因该笔资金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均由该公司承担，与贵所无关。

（缴款公司）

年 月 日